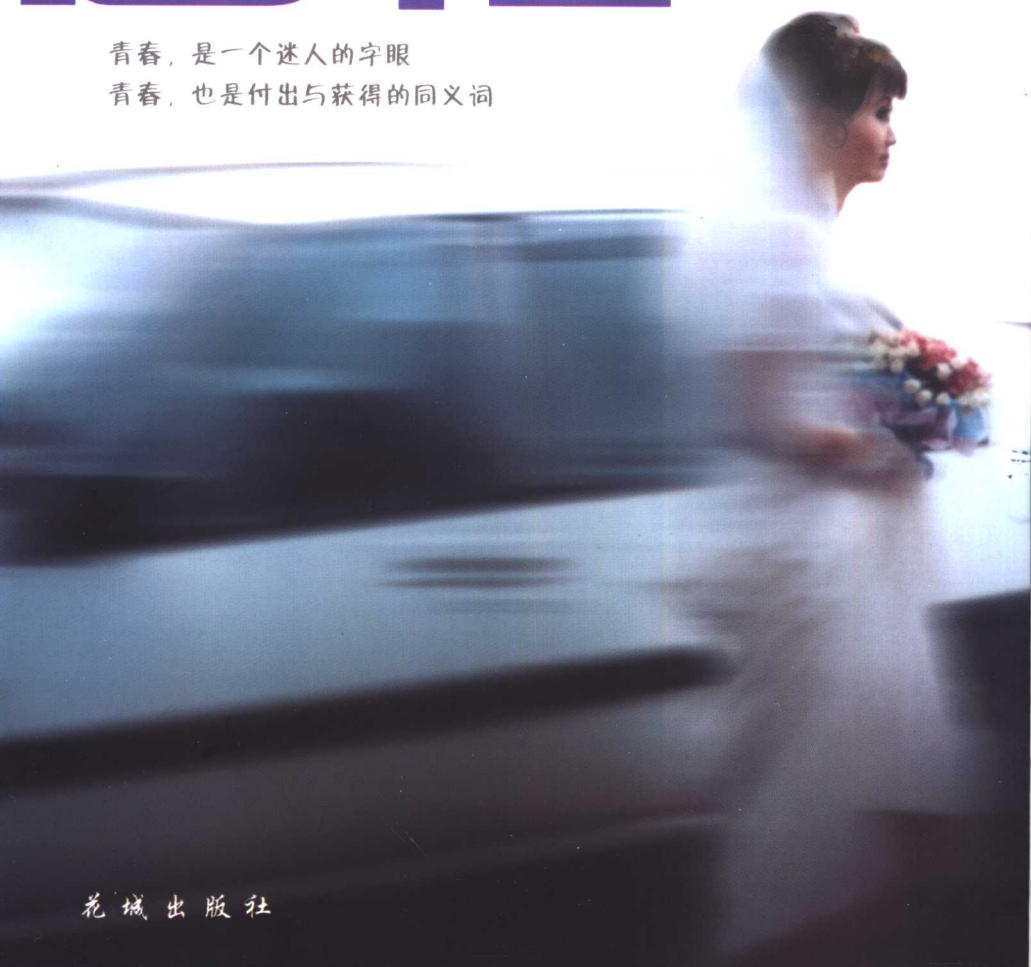


陈天泽 著

出租青春

青春，是一个迷人的字眼

青春，也是付出与获得的同义词



花城出版社

都市边缘人系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出租青春

陈天泽著

(都市边缘人系列)

—广州:花城出版社,2003.1

ISBN 7-5360-3944-1

I. 出...

II. 陈...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2) 第 094713 号

责任编辑:詹秀敏

技术编辑:赵琪

平面设计:苏家杰

出版发行 花城出版社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

经 销 广东新华发行集团

印 刷 肇庆新华印刷有限公司

(广东肇庆市狮岗)

开 本 850×1168 毫米 32 开

印 张 12 1 插页

字 数 330,000 字

版 次 2003 年 1 月第 1 版 200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8,000 册

书 号 ISBN 7-5360-3944-1/I·3221

定 价 19.8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目 录

第一部 房东小姐 1

虚情假意往往比真情实意还迷惑人。
十七岁的美少女经历了人生的第一场风雨。

125

第二部 帅哥二房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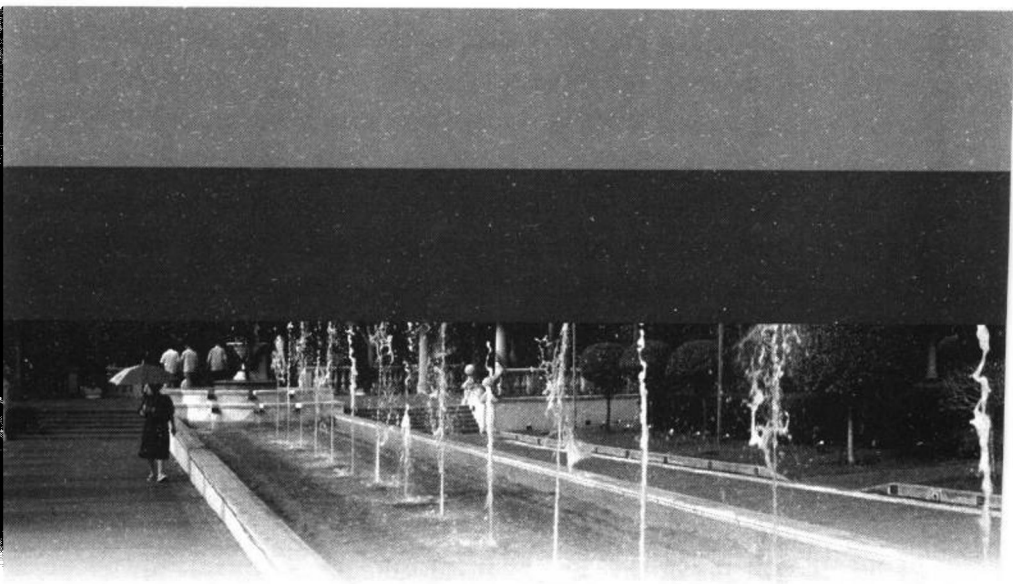
小伙子被两个姑娘左右着但不为难，
因为两个姑娘是那么的出类拔萃。

第三部 情人居 / 265

美满的婚姻都是一样的：缔结良缘
的双方永远是相知的情人。

第一部 房东小姐

虚情假意往往比真情实意还迷惑人。
十七岁的美少女经历了人生的第一场风雨。



屋主丁一的儿媳妇余婷婷按捺不住欣喜的心情，在顶楼的晒台上边晾着衣服一边哼着“我们的明天比蜜甜”。这个刚满二十一岁的新娘子做梦也没有想到她那连自己老父亲都认为是胆大妄为的提议，竟不费吹灰之力就获得了公婆、丈夫及小姑子的一致认可。她知道他们都喜欢她，爱她，就算她说出什么大逆不道的话他们也不会责怪她，但她没想到他们竟这么尊重她，这么信任她，在她忐忑不安地端出她的想法时，全家人几乎毫不犹豫地点了头。似乎谁也不想一想，这头一点，家里每个人的生活轨迹全都要随着改变。

她嫁给丁一的儿子丁权，虽说丁权迎亲的花车绕环市路兜了一圈，但新娘走下花车时车子的位置与她上车时几乎没有差别，因为他们两家本来就紧邻着。她与丁权是青梅竹马的好朋友。她和公公丁一，婆婆林来娣，小姑子丁香早就熟悉得像自家人一样。她从小到大穿的皮鞋，都是公公亲手替她做的，她穿的衣服，也都是婆婆为她买的。她自己的父亲做进出口生意，一年到头难得有几天在家，她那一直病恹恹的母亲几年前去世了，她更将丁家当成自己的家。

公公丁一做皮鞋做出了名，十几年前，老省长穿着他手制的皮鞋出访欧洲际四国，觉得既舒服又体面，回来后亲手写了一幅墨宝赠他，如今，这写着“足下先生”四字的条幅还挂在他的办公室里。他以自己的手艺为荣，也以自己那家庭作坊式的制鞋工厂为荣。他曾用心地将自己的手艺传授给儿子丁权，丁权也很认真地学了一阵子。但有一天当余婷婷问他：“你真的愿意这么样过一辈子，做一辈子手工活”时，丁权把手里的切皮刀一扔，厉声说：“不！”以后，他就再也不走进作坊一步，在余婷婷的鼓励 and 丁一夫妇的默许下，潜心读书，直到与婷婷结婚，也没放弃学业，仍在攻读商学院的研究生。

今天是个周末，通常在这一天晚上全家人都会围在一起吃饭。婷婷知道公公除了会做鞋，还精于烹调，尤其做得一手靓汤。她自己上街买了些海鲜野味，硬拉着公公进厨房掌勺做菜，她把婆婆拉到客厅，给婆婆端了杯茶，说今天该婆婆歇歇，由她给公公打下

手。饭菜端上来，她又嚷嚷：“这么好的菜，这么靓的汤，不喝点酒真对不起自己。”一家子都赞成，连从来不喝酒的小姑子丁香也要了半杯。酒是婷婷父亲从国外带回来的洋酒，丁权才喝了一口，就大叫“好酒。”婷婷说：“酒是好酒，可菜比酒好，汤比菜好。”她举起酒杯敬公公：“爸爸，为你做的菜和汤，我敬您一杯。”丁一笑呵呵地喝干杯里的酒，婷婷却将酒杯放下，喝了一口汤，然后回味无穷地说：“爸爸，其实，你不该去做鞋卖鞋，你应当做汤卖汤！”丁一听罢哈哈大笑，说：“说真的，我还真做过这样的梦，在一家叫‘一哥靓汤’的店里，我在掌勺做汤，看着客人频频叫好的样子，我开心得醒了过来。”

吃完饭，洗完碗，一家人坐在沙发上吃水果喝茶聊天，婷婷挨着公公坐着，挺认真地对公公说：“爸爸，我看你那‘一哥靓汤’的店子不是梦，完全可以把它变为现实。”

丁香一边切着橙子，一边说：“婷姐”，她一直叫婷婷婷姐，婷婷过门后她也不改口：“你真的想让爸爸办饭店，那鞋厂呢？不办了？”

婷婷说：“饭店要办，可鞋厂更要办，天一皮鞋天下闻名，这牌子可是爸爸半生心血打造出来的。值钱着呢！可是，这个牌子的名声和现在这种作坊式的经营真是太不协调了。我们应该把鞋厂从家里搬出去，做大它！”

丁一很认真地听着婷婷的话，这时反问道：“做大它？我也想过，可厂房呢？做大不能再光靠手工，要有一条到几条合适的生产线，怎么弄呢？再说，弄大了怎么管理，我只懂管作坊，真正的工厂我可管不了！”

婷婷并不着急，反而拍着手叫：“好！好！爸爸真棒！爸爸有自知之明！这真太好了！”

丁权一直毫无表情地听着妻子和父亲的对话，这时，脸上也绽开了笑容。

婷婷拉着公公的手，说：“爸爸，我没看错你，你不是个老古

董！”

林来娣走过来轻轻拍了一下婷婷的头：“这孩子，哪有这样说爸爸的！”

婷婷知道婆婆疼她，丝毫也没有责怪她的意思，继续拍着公公的手说：“爸爸，我告诉你，厂房会有的，生产线也会有的。就连规模生产以后的销路，也有了，我爸爸答应全包下来！”

丁权这才开口：“爸爸，婷婷早就把厂房号下了，他爸爸有个废弃的仓库在东圃，原想卖掉的，婷婷给要下来了，我去看过，当厂房正合适，生产线嘛，东莞有一家工厂，进了两条，正合用，他们因走私皮革被发现而导致无法投产，现在正想出手，比原价便宜百分之七十呢！”

丁一看着孩子们，心里好不兴奋，但他还放心不下一个问题：“管理呢？人才呢？”

婷婷毫不客气地反问：“你儿子？你媳妇呢？我们都在你这吃白饭了呀？”

丁权也说：“我的书不是白读的！在作坊里的实践也不能白费！再说，我们可以聘请各方面的专业人才，采用现代企业的管理方法……”

丁一点点头：“嗯，那你们就按你们的想法整理出一个实施方案。你们出力，我出钱！”

丁权说：“对，你当董事长，我当老总。”

婷婷说：“我当跑腿！”

丁香说：“那我呢？”

婷婷看着丁香，沉默了片刻，说：“香妹，有你的事干呢！”她回过头对公婆说：“爸爸、妈妈，香妹自小身体不好，不能太累着，爸爸开汤店，需要帮手，再说，爸爸开汤店，应该说，是因为喜欢而不是为了赚大钱，汤店也不可能搞成大酒楼，汤店小点，做得好点，对爸爸来说，是个享受，开大了，就辛苦了，也许不一定能办好，那就反而添了麻烦了。我想，我们家这幢楼，作坊搬走以后，只需腾出首层原来当铺面的地方来开店，剩下的地方，留下顶

楼自己住，二楼三楼连同首层的一部分，全租出去，我们这地方位置好，租金贵着呢？”

林来娣说：“这也是个好主意，也免得我要打扫那么多地方。”

丁权说：“这出租房子的事情，就交给香妹去办吧！”

丁一夫妇频频点头。

丁香心里高兴，嘴上却说：“可我还小……”

婷婷又叫起来：“还小，不小了！十七岁的姑娘，不小了！告诉你，这可真是个好差事！你收了钱不上缴，爸准不会找你要！”

一家子都笑了起来。大家都知道，丁一不缺这点钱。

丁香却不好意思，说：“这不行……”

婷婷看着笑得挺开心的公公，对丁香说：“什么行不行的，我还要告诉你，你还得想办法多收点，攒起来，留着置嫁妆！”

丁香略显苍白的脸倏地红了：“婷姐！”说着一拳砸在婷婷的背上，婷婷装痛哎呀大叫，丁权说：“好！好，就该打！”

一个家庭决议的实施，往往比政府部门的重大决策的实施要快得多。丁权和余婷婷妇唱夫随，雷厉风行，一个月里日夜赶工，忙而不乱。

天一鞋厂开工了，天一靓汤店也开张了，出租屋的装修也完成了。这一天，丁香用自己的电脑打出了几张招租启事，姑嫂俩一起把它贴到了附近的广告栏。

第一个来看房的是一个开着崭新奔驰车的小伙子，西装革履，气宇轩昂，让人一看就心存好感。丁香问他：“你是为自己租房子吗？”

小伙子笑笑，拍拍自己身上笔挺的西装：“我？我住不起，别看我这一身，那是老板给的行头。”

“那是你的老板……”

“老板怎么会住这里！实话说吧，是老板特意为我们公司一个员工租用的，那员工本来住着公司的集体宿舍，听说这位员工的母亲有病，要到广州来治病，老总才吩咐我替她租一间房。”小伙子

看来是实话实说。

丁香笑笑：“你们老板真不错。”

小伙子说：“老板是不错，可员工更好。到时你就知道了，来你这里住的这位小姐，可真是万里挑一的！”

一直在旁边听着的婷婷这时过来插话说：“那……不是你老板要租房包二奶吧？”

小伙子连连摇头：“别误会，我们老板要真在你这里包二奶，那整幢楼都要下来也不为过，怎么只要一间房。”

这话有道理，婷婷不再开玩笑。原来，丁香的意思是每层楼只租给一家人或是一家公司，不拆零，但婷婷开导她，说是来这里租房子的人大多是在附近大宾馆大公司任职的白领，单身汉居多，拆零了能租出好价钱，而且，一层楼上居住的人彼此不熟，也可以防止一些不法分子在出租屋里干坏事。丁香觉得有理，就不再坚持了。

小伙子一次就预付了半年租金，开着车走了，说是这一两天先把床铺、桌子等家用的东西搬来。老总交代好了，要一切都安排好，让那位病了妈妈的女文员一住进来什么都不缺。他定下来的房子是三楼靠东边的一间。

丁香收了第一笔租金，心里高兴。她想，都说打工仔日子艰难，看来也不都是这样。像刚才这个小青年和他那位准备住进出租屋的员工，碰上一个好老板，也就交上好运了。

送走开车的小伙子，丁香返身回到天一靓汤店里。一张靠墙小餐桌旁坐着的一个年轻人向她走来。这年轻人戴着金丝眼镜，打着金黄色的领带，身穿一套略显宽大的黄色条纹西服。他彬彬有礼地问丁香：“小姐，你这里还有单间房出租吗？”

“有啊！”丁香打量了他一眼，他忙不迭地从口袋里掏出一张名片，双手递给了丁香，丁香接过一看，见上面印着“英澳特文化传播公司总经理林峰”，就说，“是林总啊，也是为员工租房？”

“不，我们俩个人住。”

丁香这才发现，他的背后还站着一个衣着单薄，身量未足的少

年，她问道：“他是你的员工？”

林峰疲惫的脸上出现一丝笑容：“算是吧，他也姓林，是我家乡同宗的小兄弟，家里穷得呆不下去，我把他带出来了。”

丁香不解地问：“那你不是当老总吗，怎么跟他一起住呢？”

林峰脸上的笑容不见了，他说：“小姐你看过古装戏吧，以前到处都是落难的公子，现在呢，可到处都是落难的经理，请小姐发发慈悲，收容我们这难兄难弟吧！”

“收容？”

“呵，不，租借，租一个单间，让我们栖身，我的公司垮掉了，车没了，就剩我和他。”

丁香见他说得可怜，也就不再问什么了，带他们看了房子，破例只收了他们一个月的押金，就把二楼靠西边的一间小房子租给他们，当天晚上，他们就搬过来住下了。

不出婷婷所料，不到三天功夫，准备出租的地方全租出去了。一楼靠小巷一边的门面连同三楼剩下的二房二厅，租给了一个从湖北到广东来闯天下的叫李庄的女人，她准备开李庄美容美发店，二楼剩下的二房二厅，租给从粤西来的一家长驻广州的建筑装修公司的第二业务部，为首的汉子叫罗明，很精明强干的样子。所有的租户看来都挺能干也都挺懂规矩，没怎么麻烦房东，就全都安顿下来了。

最热闹的是李庄发廊这一帮人。李庄三十出头，但看上去顶多二十五、六，她不高不矮，不肥不瘦，曲线分明，五官也生得可以，只是眼睛略小了点。她不是那漂亮得让人眩目的女人，但她有得天独厚之处，那就是白，她的皮肤既白又嫩。俗话说，一白盖千丑，她白皙的皮肤，使她从小到大一直拥有极高的回头率。这白，也是使她显得年轻的主要原因，她曾在美容课上说出这样的名言：“拥有白皙皮肤的东方女人永远不会老。”这话无疑来自她自己切身的感受。

明天就是李庄美发美容店开张大吉的日子，今天晚上，李庄把招来的四个熟练工邀到天一靓汤店，一起吃晚饭。这四个熟练工都

是她从其他美发美容店挖来的年轻能干的姑娘。她许给她们比其他同行优厚的条件。虽说这些条件其实都很简单，简单得不算什么条件，比如，她们在她这里可以不用住发廊，可以住在明亮宽敞的出租屋里，比如，她保证她们可以按时拿到基本工资和提成，保证店里生意一定红火。但这些条件对于这些姑娘们来说，已经足够了。她们一个个辞了原来的店主，乐颠颠地到她这里来。

几个姑娘虽说高矮胖瘦不一，但都是李庄用心挑选的，都有几分姿色，何况十八无丑女，年轻使她们显得格外招人怜爱。她们吸引了餐厅里所有食客的眼光。租住在二楼的罗明罗经理跟丁一说好了，他们几个人将一直在丁一的店里包餐。这时，他们也在吃饭，见姑娘们嘻嘻哈哈地坐定了，李庄也给她们每个人都倒了一杯啤酒，就端着酒杯走了过来，说：“一个楼梯进出，都见过了，就是不知道怎么称呼，能介绍介绍么？”

李庄大方地站了起来，和罗明碰了一下杯，一昂脖子干了，倒拎着空杯子说：“我叫李庄，这些姑娘们嘛！就请自报家门。”

姑娘们红着脸，你推我让，谁也不先说，有一个女孩见老是推让不像样，就开口说：“我叫……我叫……”到底也没把名字报出来。

李庄见怪不怪，她笑着对罗明说：“干发廊的女孩子，都是让生活逼出来的，不管你的发廊多正经，世人也把你当不正当的场所，在这里干活的女孩，一辈子再也找不回自己的好名声。为了在乡亲和熟人面前保住面子，她们每个人都有好多个名字呢！虽然，她们也按规定给我报过姓名，也按规定给我留下身份证复印件，可天才知道那是真的还是假的，我看就这么着吧，你们四个分别就叫梅、兰、菊、竹，也省了我和将来的熟客们费事。”

罗明说：“好啊，这些名字好啊，都俗，也都雅，亏你想得出来。”

李庄说：“什么雅呀俗的，我是想起昨晚打麻将，摸到梅兰菊竹这些花牌，多一番呢。”

罗明哈哈大笑：“那再来人，就叫春、夏、秋、冬啦！”

李庄：“对，再要来人，还叫中、发、白，东、南、西、北，再有，就么鸡、一饼，九万！反正都是我手中的牌。”

罗明又满上酒，举杯大笑：“好，好，祝你和姑娘们开门红，赢个十三么，大满贯！”

丁香一边为他们端茶续酒，一边听着看着，心里说不出是什么滋味。透过眼角的余光，她看见她的出租屋里的另外两个住客，那戴金丝眼镜的年轻人一直在默默地喝着汤。那位被老板百般关照的女文员也正静静地喝着汤，她确实如来看房的小伙子所说，实在太出众了，她美若天仙，但冷若冰霜，不苟言笑，进出都戴着耳机，捧着书本。他们各自占着靠墙的小桌，独酌独饮，对这喧闹的餐馆里的一切，全都不听不闻。

丁香一下子认识了这么多人。这些人全都是来自异域他乡。他们离乡背井，无非是要改变自己的命运。他们将在她这里安营扎寨，然后从这里挥戈上阵，去拼搏，去赚取，去实现自己的生活目标。

但是人生难测，且不如意事常八九。他们的命运将如何，她丁香在他们的生活中会不会扮演重要的或是次要的角色，她全然不知道。

她愿意为他们祝福，也为自己祝福。

傍晚，奔驰车又在天一靓汤店门口停了下来，这车确实太漂亮了，一出现就吸引了店里所有人的目光。只见开车的小伙子拉开车门，将他的老板接下车来。这一切做得非常规范，真不愧是在国宾车队干过的司机。

开车的小伙子叫肖忠，他的老板姓岑名跃进。丁香和她爸爸都和他们熟悉了。现在，这岑老板隔三差五的就来和住在出租屋三楼的刘方小姐共进晚餐。每次岑老板到来之前，刘方都提前先到，然后选择一个靠窗的座位开好了茶位，点好了菜等他。他一到，丁香就会马上给他们上菜。有时，岑老板匆匆吃完饭就走，有时，吃完饭后与刘方小姐聊上一、二个钟头才走，肖忠每次把老板送到座位

后，就坐到另外的桌边去，要一碗汤，一碗饭和两个小炒自己吃，吃完后岑老板要是还不走，他就和丁香，丁一聊聊天，有时店里客人多忙不过来，他还会帮着端菜送茶，他是个挺勤快又招人喜欢的小伙子。

今天，肖忠像往常一样，把岑总送到刘方身边的位子上，正想走开，刘方叫住了他：“小肖，别闹独立了，一起吃吧。”肖忠笑着答道：“刘大小姐，你是想砸我的饭碗吧？”说着还想走开，岑跃进开口了：“就一起吃吧，我和刘方小姐没有悄悄话。再说，你们俩都是自己公司的人，也是我信赖的人，只有我们三个人，就别讲什么规矩了。”肖忠这回不好再走，只好在刘方对面坐了下来。

这顿饭吃得非常轻松愉快，肖忠从头到尾不吭一声，只是边吃边听岑总和小刘在交谈，他们谈的话题无边无际，但没有一句是涉及公司业务，说的最多的是互相交换听来的政治笑话以及家长里短的琐事。三个人常常笑得喷饭。肖忠年纪虽小，但他明白任何人都不会无缘无故地去讨好别人或是无目的地频繁交往。他猜测岑总与小刘的关系有了不同寻常的突破或是彼此之间已有了明确无误的默契，否则，交往的气氛不可能这么融洽。

肖忠猜得没错。

送走了岑跃进，望着那迅速远去的奔驰车的背影，刘方忽然发现自己有了一种说不清道不明的既甜又涩的感觉，甚至，对岑跃进照例的用完饭即离去的做法，微微的有了一丝丝的怨艾。

这种感觉使她自己都吃了一惊。

她被无数人追求过，当她还朦朦胧胧不晓得情为何物时，那些让人莫名其妙的求爱信便飞蝗般的向她飞来，这使她惧怕，使她慌乱，但她从未爱过，她还不懂爱的滋味。

她不愿上楼，那住着她和发廊里一群姐妹的三楼这时太空太冷清，她更愿意坐在餐厅里的窗下独个儿想想心事，这里既不太嘈杂，也不太安静。这里同样不会有人打扰她，但她不会觉得孤独。

她想审视自己刚才内心涌动过的丝丝情愫，但似乎理不出头绪。

她从小就过得清苦而孤独，她是父母的独生女，父亲在她还不会喊爸爸的时候就将她们母女舍弃在湘西贫瘠的一个山村里独自出走，至今杳无音信。她母亲名为乡村小学教员，实际是一座破庙里的孩子王。小村子里的穷孩子上学都是三天打鱼二天晒网，没法子教的，母亲只能把心血都花在自己女儿身上。在刘方的记忆里，母亲严厉而暴躁，她一个字写不好，一道题算不准，都得跪上一、二个小时的搓衣板。跪搓衣板的滋味，至今回想起来还让她内怕。但她不恨母亲，她心疼母亲，母亲是她唯一的亲人。十五岁那年去县城上初中的时候，她还十分瘦小，看上去很不起眼，但就在那二、三年间，她一天一个样，很快长成个人人见了都咋舌的美人儿，初中快毕业的时候，她开始不时收到一些少年人莫名其妙而让成人看了发笑的“情书。”这些信件后来让母亲发现了，无端端地又跪了一夜的搓衣板。她母亲严令，以后再敢拆看这些信件，她会让她跪搓衣板跪到死。她很听母亲的话，对跪搓衣板也确是心有余悸，从此，她不管收到任何信件，都往垃圾箱里一扔了事。

高中毕业后，凭她的成绩，应该能上大学的，但母亲明确表示，再也无法供她读书了，她必须工作，还想读书，那就边工作边读，或是攒了钱再读。找工作对她来说，也不难，她很快就在县城的一家餐馆找了个收银的位置，她的到来，使餐馆的生意一下子红火起来。但老板还来不及高兴，那些本来是为她而来而不是为吃饭而来的“顾客”就因争风吃醋而大打出手。县城里呆不住了，她只好登车南下。南下前，母亲向她约法三章，一、不能干抛头露面的工作；二、不能交男性朋友，三、不管发生什么事都要向她报告。到了广州以后，不少大型娱乐场所的人动员她去供职，她想都不想就回绝了，一次有个导演请她出演一部连续剧的主要角色，她挡不住诱惑，向母亲请示了，得到的批复是：这属于抛头露面的工作，不准。到了岑总的公司，原来安排的是当秘书，母亲也不同意，岑总没法子，只好让她去当档案管理员，这回才“皇恩浩荡，照准。”

上个月，母亲给她来了一封信，说是大腿上长了骨瘤，县医院

建议她到大城市去治疗，她一看完信，眼泪就滴滴嗒嗒的掉了下来，岑总知道了，马上就给她安排好了一切，连医院的主治医生都找好了。这一回，她多长了个心眼，只是催促母亲尽快来穗，把岑总的特别照顾的细节“密而不报”。母亲回信，这几天就要来了。

想到与母亲很快能够见面，她既喜又忧。除了担心母亲的病情之外，最担心的是怕母亲来了以后发现她和岑总频密的来往。说是来往，其实至今还是来而不往，她从来没主动邀请过岑总一回，但岑总这么关心她，他来请她吃个饭，总不能拒绝吧。

她已经不是几年前那个不谙世事的小姑娘，她知道岑总对她有那个意思，更明确地说，她能感觉到岑总是真的爱她。

但刘方不能接受他的爱。

认为自己是深思熟虑之后，在上一次与岑总共进晚餐时，她平静地谈了自己的想法。

她说：“岑总，我知道你对我好，但我无法作出回应。原因在你我两人身上。你已经有妻子的人，而我是绝对不愿意当第三者，更不愿意被人‘包二奶’，我的家庭和我的自尊心都不允许。我把你对我的好，看做是公司对我的爱护和关怀。作为公司员工，我也不必去拒绝这种爱护和关怀。对此，我将尽我最大的努力去回报，我现在不会考虑婚姻问题，我只考虑工作与学业，我正边工作边读书，能够的话，我将毕终身的精力为公司工作。”

说这番话之前，她作了最坏的打算，甚至想象过岑总会拂袖而去，当场给她难堪。她一直注视着岑总听她这番话时的表情。她发现岑总真诚的微笑自始至终挂在脸上，而听到最后，似乎他的笑容更加灿烂了。他说：“很好，你的感觉和想法都对，以后我们的交往，就遵循着你这一番话的原则来进行。这样我们的交往会自然多了，分寸感也好掌握了！你比我想象的还成熟！”

果然，今晚的饭吃起来香多了。

既然是这样，既然自己已经把话说绝了，为什么心里好像还结了个疙瘩呢？

剪不断，理还乱，窗外闪烁的灯光中，总是浮现出岑跃进那张

生动的脸。

丁香几天前就想着林峰该交房租了，可这些天却不见他的踪影，她决定上他房间去看看。

罗明那帮人还没回来，林峰的房门虚掩着，房里亮着灯，她上前轻轻叩了叩门。

“进来！”丁香听得出来，这是跟着林峰的那个也姓林的少年的声音。

她推开门，见只有小林一个人在灯下看书，就问他：“你是小林，林峰呢？”

小林站起来，说：“是丁香姐，我叫林楚，我哥出去了，不知碰上什么事，已经有好几天没回来了。”

“你哥？你说你哥？”

“就是林峰，从小我就叫他哥。”

丁香打量着眼前这个少年，觉得他比第一次见到他时精神多了，就又问他：“那你哥出去办事不带上你？”

林楚不好意思地笑笑：“我年纪小，不太懂事，他总嫌我碍手碍脚的。”

丁香关心地说：“那这几天你自己做饭？”

林楚指了指墙边一箱速食面：“就烧点水，吃这个。”

“几天都吃这个？”

“嗯。”

“那怎么行？”丁香禁不住叫起来，伸手一拉说，“走，到楼下去，我家就开着餐厅，你却躲在房间里吃几天速食面，怎么说得过去。”

林楚不走，丁香急了：“不要你的钱，还不行嘛！”

林楚没办法了，只好跟着她走。

到了餐厅，丁香给他盛了饭盛了汤，又亲自下厨给炒了两个热菜。然后坐在他的对面看着他吃。

“你有几个兄弟姐妹？”